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 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2 日采取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的董事7名。
 - 4、会议由方汉董事长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5、董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和表决、通过情况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昆仑天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天工"), 北京天工智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工智力")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中关村支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由昆仑天工和天工智力 共同使用。授信额度有效期1年,公司对上述控股子公司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

表决结果: 赞成票7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近期收到独立董事李东红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原因,李东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董事会同意提名吴蕊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选举为独立董事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蕊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

表决结果: 赞成票 7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进行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拟对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票 7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1月3日下午14点在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46号明阳国际中心 B座11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

表决结果: 赞成票7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

附: 吴蕊女士简历

吴蕊女士,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南加州大学工商管理学博士,斯坦福大学访问学者。2010年至2023年历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现任北京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

吴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5.4及3.5.5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